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出售参股公司广西华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分别于2020年6月8日、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《关于出售参股公司广西华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,同意将 公司持有的广西华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(简称"广西华纳")43.65%的股权转 让给黄安定夫妇(黄安定夫妇可以指定公司拟转让的股权全部或部分登记在 黄安定夫妇或黄安定夫妇指定的第三方名下,公司应予配合),股权转让价 格为 17, 100 万元, 加上分红款 6, 680 万元, 共 23, 780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于 2020 年 6 月 9 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 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出售参股公司广西华纳新 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55)。

截至目前,公司已收到广西华纳支付的6,680万元分红款及广西国汉投资有 限公司代黄安定夫妇支付的股权款 17,100 万元,共计 23,780 万元。

后续,公司将配合黄安定夫妇办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,将公司所持 广西华纳 43.65%的股权登记至黄安定夫妇指定的广西国汉投资有限公司(广 西国汉投资有限公司系黄安定夫妇 100%控股的公司) 名下。本次股权转让完 成后,公司将不再持有广西华纳的股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

